

#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高要区 2025 年省供销社农业面源污染防控示范体系项目第三方监测与评价及项目管理服务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肇庆市高要区供销合作联社 地址：肇庆市高要区城区沿江一路1号首层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洗玉平 0758-8358228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咨询、乡村振兴咨询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报价单位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人的企业法人或经营单位；近一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严重违法记录。</li><li>2. 报价单位业务范围包括从事农业技术服务或咨询服务等，在中介超市具备工程咨询农业、林业专业资信或入驻中介超市服务类别为“乡村振兴服务”。</li><li>3. 本项目无需要回避的机构。</li></ol>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1. 项目基本情况：高要区 2025 年省供销社农业面源污染防控示范体系建设项目实施

面积 2.2 万亩，项目下达资金为 108 万元。

2. 采购项目需求：1、指导甲方制定病虫害专业化防治服务、肥料统配统施服务、农作物优质营养解决方案、地力提升的补贴等。

2、对防控区域化肥农药使用量减少率、农产品农药残留达标率、农作物病虫危害损失率、地力提升区域土壤有机质含量等防控效果实行监测。3、中标方须于项目验收前一个月向业主提交项目实施的防控效果监测评价报告，报告主要内容如下：

(1) 高要区 2025 年省供销社农业面源污染防控示范体系建设项目按照实施规模、内容要求及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对化肥、农药科学合理使用，培养和引导农民增施有机肥和替代低效化肥，农民增收节支以及对农民环保意识的影响效果进行评价。4、负责组织相关领域专家对项目开展项目验收考评工作，编制项目实施、验收总结等过程中所需要的相关汇报材料。

3. 服务要求：(1) 成交供应商应确保公平、中立，不得直接或间接参与项目其他具体实

		施内容；（2）验收按国家有关的规定、规范进行，所聘请专家应具有相关项目验收经验，认真负责。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提供服务的时间、地点、方式：验收服务需于 2026 年 6 月底前完成。 2. 提供服务的地点：高要区。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总价（服务费用区间：50000 元—60000 元）。 3. 计价标准：参考当地市场价。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 5 个月，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双方共同验收。 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10	结算方式	签订合同后支付合同总价 30% 的预付款，服务期满并验收合格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项目业主向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支付合同总金

		额的 70%。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p>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p>
13	备注	无